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HUA Y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9)

完成有關根據特別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之關連交易

茲提述華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七日、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二日之公告(統稱「該等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之通函(統稱「該等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根據特別授權建議發行可換股債券。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及該等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公佈，認購協議(經補充協議修訂)項下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經達成及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四日完成，且本金額103,076,73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已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發行予認購人。

承董事會命
Hua Y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伍文傑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崔薪瞳女士、李俊傑先生、叢佩峰先生及徐映川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崔民東先生及隋廣義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鴻基先生、王曉初先生及王雪光先生。